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交運規字第11345346601號

附件：示意圖說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岡山市區道路管制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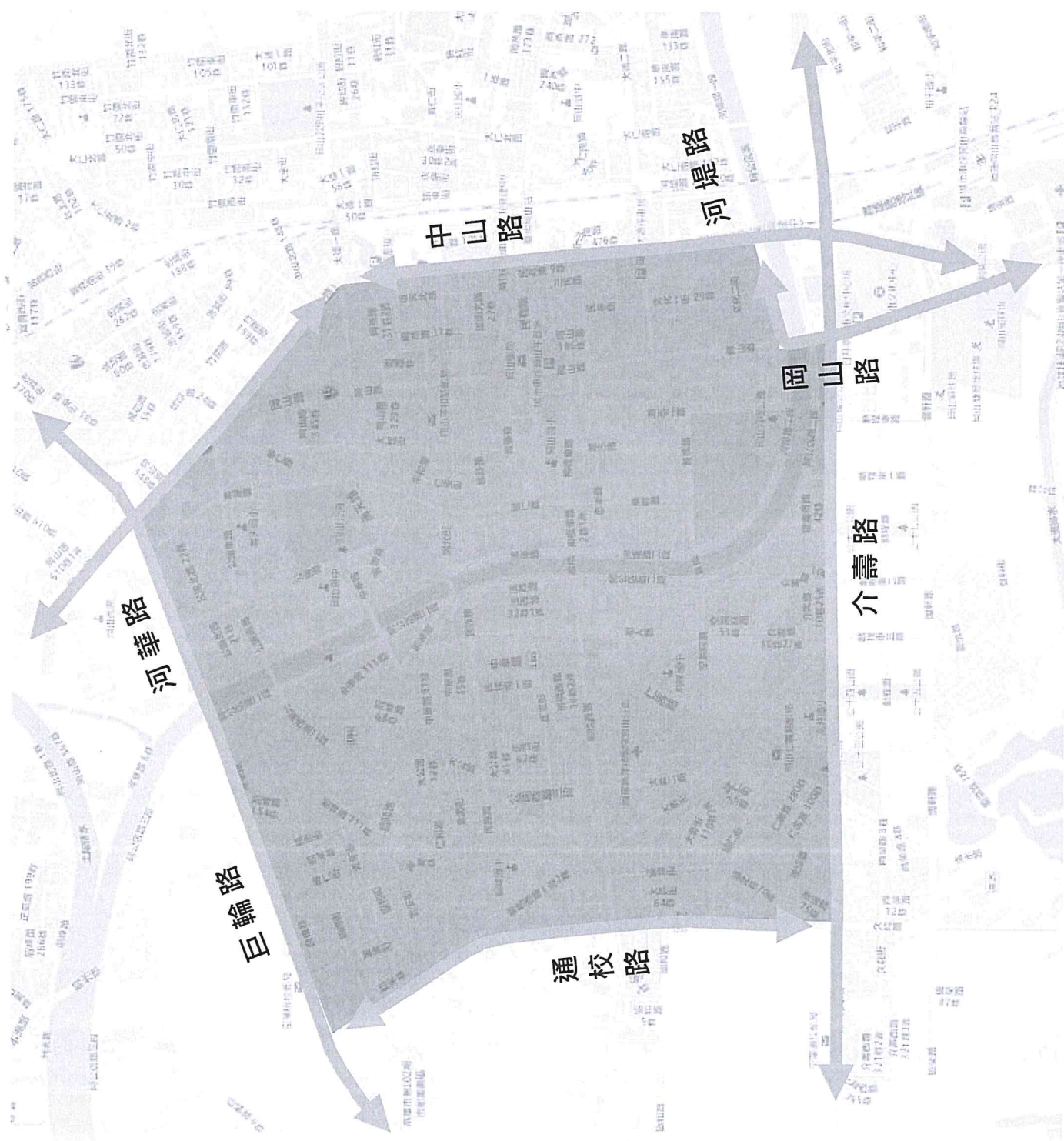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管制路段：岡山路（不含；河華路至中山北路間）以西、中山北路（不含）以西、中山南路（不含；河堤路二段以北）以西、河堤路二段（不含；岡山路至中山南路間）以北、岡山路（不含；河堤路二段至介壽路間）以西、介壽路（不含）以北、通校路（不含）以東、巨輪路（不含；通校路至河華路間）及河華路（不含）以南所圍之區域內道路。
- 二、管制時段：全日。
- 三、管制車種：15噸以上大貨車。
- 四、實施日期：自113年9月1日起開始實施。

市長 陳其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



河華路

巨輪路

通校路

中山路

河堤路

岡山路

介壽路